

证券代码：833441

证券简称：斯派力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441	斯派力	2021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王一静、詹丽娜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1-009）。

（二）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

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公告编号：2021-020）。

（四）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0）。

（六）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3）及《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七）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八）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 年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九）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十）审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1-015）。

（十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十二）审议《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准备本次终止挂牌事项需向相关部门递交的所有材料；
- 2、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申请文件；
- 4、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
- 5、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及前提下，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本次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董事会拟在获得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授权事项的基础上，授权本公司董事长以及董事长所授权人员具体办理上述授权事项及其他可由董事会授权的与本次事项有关的事务。

（十三）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十四）审议《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十二、十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电话：18029227033 地址：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良路 8 号斯派力公司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斯派力管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